

证券代码：871549

证券简称：耀胜体育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北京耀胜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28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股东华谊兄弟（天津）体育文化有限公司委派代理人通过电子通讯方式参加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
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
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司华东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n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2 和 2025-00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经营状况，本年度公司不派发现金、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财务审计机构，详见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4 年度，北京耀胜体育产业股份有

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经营出现亏损，净利润为-2,006,580.65元，截至2024年12月31日，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-41,775,999.53元，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42,000,000.00元的三分之一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600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 2025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3,6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8,4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京师（郑州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桑中伟、宋梦迪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代理人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耀胜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》

《北京耀胜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耀胜体育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9 日